

105 年度正修科技大學教學卓越計畫 海外見習甄選辦法

- 一．為強化正修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與日本關西大學、神戶資訊大學、菲律賓 Lyceum of the Philippines University、New England College 之合作關係，及多方開闢學生海外見習的管道，本校特與日本關西大學、神戶資訊大學、菲律賓 New England College、Lyceum of the Philippines University 合作，將於海外見習期間分別至日本、菲律賓進行海外教學見習，由於名額有限，特訂定本甄選辦法。
- 二．預定錄取人數：日本約 15 名、菲律賓約 16 名。
- 三．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05 年 3 月 31 日(四)為止。
- 四．報名方式：檢附報名表及相關資料，於報名時間內繳交至國際事務處辦公室。
- 五．面試時間及地點：105 年 4 月 11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17:00-18:30
人文大樓 11-0611 教室（日本組）、11-0608 教室(菲律賓)。
- 六．公告錄取名單：105 年 4 月 15 日（星期五）。
- 七．海外見習時間：日本—105 年 7 月 3 日至 7 月 23 日
菲律賓—105 年 8 月 7 日至 8 月 26 日
- 八．見習地點：日本—關西大學或神戶資訊大學
菲律賓—Lyceum of the Philippines University、New England College
- 九．見習時數及分數計算方式：
 - （一）海外見習上課方式：在國外每日上課 5~6 小時，每週上課 5 日。
 - （二）出國前行前教育：4 月 27 日起至第一學期期末考前一週為止，每週三 15:30~17:00(正確時間、地點另外公告)。
 - （三）見習結束需繳交心得成果報告並配合參加見習經驗分享會。
 - （四）參加海外見習學生，經由見習機構指導老師及本校開課指導老師共同評定成績，成績考核及格者，將發給見習證明書，並取得該海外見習課程之學分數。

十·海外見習課程規劃:一學期不得同時選修3科,應於回國後一年內完成選修本校相關課程,並完成抵免作業。

國家	海外見習課程	學分數
日本	海外工程日文實務 Japanese Engineering for Overseas Operation	3 學分
	日本企業及文化(企業參訪、茶道、季節活動、校外學習) Japanese Enterprises and Culture: Company Visits, Tea Ceremony, Seasonal Activities and Off-Campus Visits	3 學分
	海外資訊技術實務(Windows、Word、Excel、Power Point) Information Technology for Overseas Operation	3 學分
菲律賓	企業海外經營與跨文化管理實務 Overseas Operation and Cross-Cultural Management	3 學分
	跨國服務與旅運見習 Internship: International Services and Traveling Arrangements	3 學分
	全球休閒產業發展-環保議題分析 Development of Global Leisure Industry: Analysis of the Environmental Issues	3 學分

十一·見習所需費用:

(一) 日本—學生自付來回機票費約 NT22,000 元(依實繳交)及住宿及雜費約 NT18,000 元,於當地之生活費、交通費、保險費由學生自理。教學卓越計畫補助部份課程費用。

(二) 菲律賓—學生自付來回機票費、簽證費約 NT20,000 元(依實繳交)及住宿及雜費約 NT12,000 元,當地生活費、交通費、保險費由學生自理。教學卓越計畫補助部分課程費用。

十二·申請資格:

本校 104 學年度大學部 1、2、3 年級學生及研究所 1 年級學生。

十三·繳交資料:凡具符合申請條件者,須準備下列文件:

(一) 報名表 1 份(如附件 1)。

(二) 護照影印本、身分證影印和學生證正反面影印各 1 份(若無護照,可不提供)。

(三) 歷年成績單 1 份。

(四) 語文檢定考試成績或其他可茲證明語文能力相關文件。

十四·審查及面試:由本校國際事務處處長邀集各學院之相關教師,進行審查及面試。

依申請學生報名表、歷年成績、外語能力(日本—日語,菲律賓—英語)等資料進行審查及面試。

十五·聯絡人:

日本—國際事務處 謝明樺老師(分機 2279) minghua.hua7@gmail.com

菲律賓—國際事務處 林凱凱老師(分機 2275) krystl0926@gmail.com

十六·本甄選辦法陳請校長核可後,公布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【告知聲明】

正修科技大學基於「辦理海外見習」之目的,須蒐集您的「護照影印本、身分證影印本、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、語文檢定考試成績、填寫報名表所需資訊」等個人資料,以在本次申請期間及地區內,作為審核評選、見習資料管理及必要聯繫等符合校務行政目的之用。您得以下列聯絡方式行使請求查閱、補充、更正;請求提供複製本;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;請求刪除個人資料等權利,請洽【本辦法第十五項·聯絡人】。(註:如未完整提供各項資料,將無法完成本次申請作業。)

附件 1

105 年度正修科技大學教學卓越計畫海外見習報名表				
見 習 學 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本 關西大學或神戶資訊大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菲律賓 New England College、Lyceum of the Philippines University			請貼近兩年 半身二吋相片
姓 名		學 號		
系 所 / 學 程		班 級		
身分證號碼				
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		
聯絡電話	(H)	E-MAIL		
	(M)	FB 帳號		
聯絡地址				
外語等能力	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民英檢_____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TOEIC _____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本語文能力_____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	
飲食要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特殊要求_____			
護照號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護照(附影本)；護照號碼_____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護照			
緊急聯繫人		關係：	緊急聯絡電話：	
申請人/ 申請日期	申 請 人：_____ (簽章) 家長同意簽章：_____ (簽章) 申請日期:民國 年 月 日			

105 年度正修科技大學教海外見習計畫

同意書

本人_____ (學生姓名)_____ (學號) 同意參與本校
「105 年度正修科技大學教學卓越計畫海外見習」，願保證見習期間遵
守雙方學校一切規定，並參與所有學習和活動行程規劃。見習結束後
按時返國絕無脫(離)隊或滯留當地不返國等現象，如因未遵從該校指導
或違反該校規定，以致發生意外或觸犯該國法律者，後果自行負責。
返國後依規定期限內，義務履行中文心得報告 1 份。如因未完成本校
之規定返國義務，將依規定辦理。

此致

正修科技大學

學生_____ 簽章

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聯絡電話：(H)_____ (M)_____

地址：_____